

[A1 类]

[主动公开]

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辽疾控提〔2025〕4号

签发人：计立群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关于在眼科医疗领域先行先试，利用 AI 技术打造 近视防控智能管理“辽宁标准”的建议 (第 13030281 号) 提案的答复

黎春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在眼科医疗领域先行先试，利用 AI 技术打造近视防控智能管理“辽宁标准”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工作进展

(一) 高度重视，健全机制保障防控措施落地。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是一项系统工程，辽宁省委省政府始终高度重视。2019 年 3 月，经省政府同意，省教育厅等八部门联合印发《辽宁省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确定了政

府主导、部门配合、综合防控、常抓不懈的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原则，提出了到 2030 年，实现儿童青少年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视力健康整体水平显著提升的工作目标，并明确了各部门工作职责。教育部门分析评估全省中小学防近视开展情况，研究制定防控近视工作策略，开展综合防控试点工作，动员社会力量支持近视防控工作。卫生健康（疾控）部门加强医务人员培训，提高视力筛查和诊疗能力，全面加强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及其相关危险因素监测和数据收集。体育、财政、人社、市场、文旅、广电等部门也各按职责确定了工作任务。近年来，各有关部门切实履职尽责，深化部门协同，形成有效工作合力，我省近视防控工作取得一定成效，总体工作形势向好。

（二）AI 试点，创新开展学生视力筛查。省教育厅自 2019 年起，开展全省中小学每年两次视力筛查，覆盖学生逾 500 万人次，数据实时录入“辽宁省学生健康信息平台”。2022 年起，教育部门在沈阳、大连等 6 市试点“AI 视力监测系统”，通过智能设备实时分析学生用眼习惯，生成个性化护眼报告，试点学校近视率年均下降 1.2%，家长满意度达 92%。与卫生健康（疾控）部门定期交换视力筛查、用眼行为等数据，为政策制定提供科学依据。

（三）科学矫治，加强儿童青少年眼健康管理。省卫生健康委加强综合医院眼科和眼科专科医院建设，根据患者就医需求和医疗资源布局等，逐步建立完善省-市-县三级眼科医疗服务体系，推动眼科相关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并下沉，指

导各市强化二级以上综合医院眼科设置与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县级综合医院独立设置眼科并提供门诊服务。同时打造省域眼科医学高地，按照《“十四五”国家临床专科能力建设规划》要求，统筹建设国家、省、市眼科专业临床重点专科，发挥临床重点专科和防盲治盲技术指导组的技术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提升眼科整体服务能力，逐步缩小区域间、城乡间眼科医疗服务能力差异，减少患者跨区域就医。指导医院严格落实《近视防治指南（2024年版）》等诊疗规范，科学开展验光等检查，强化高度近视患者早期预警和干预，提升近视早期诊断、早期控制能力，减少因高度近视而导致的视觉损伤。以6月6日全国“爱眼日”为契机，以“关注普遍的眼健康”为主题，组织全省各级医院眼科开展健康大讲堂、眼科医护进社区、进校园、进直播间等健康宣传和义诊活动，为群众宣传普及眼健康知识，倡导“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理念，增强群众爱眼护眼意识。

（四）数字赋能，做好儿童青少年近视监测。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三重一提”为引领（以学校为重点场所、以学生为重点人群、以健康教育为重点措施，提升学生、家长、老师健康素养水平），每年联合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以近视防控为重点，共同部署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工作。以省疾控中心和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为技术指导牵头单位，组建省级近视防控专家组，指导各地工作高质量开展。为加强学生常见病监测工作数字化管理，强化监测数据分析利用，我省于2020年上线运行辽宁省学校卫生监测

信息系统，并根据工作需求逐年升级优化。监测数据可通过手机端 APP 实时上传，电脑端同步统计质控，及时分析发现潜在健康风险，针对性开展健康干预。

二、下一步工作

我省教育、卫生健康、疾控等部门将继续按照职责分工，深化工作协同联动，共同推进近视防控措施落地见效。一是积极探索建立省级近视防控大数据中心，推动 AI 模型研发与数据深度挖掘，实现近视风险动态评估，细化数据采集、干预措施、效果评估等规范，形成可复制的防控模式，支持高校联合眼科机构开展近视成因研究，探索个性化防控方案。二是加强在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医疗卫生领域科技创新，提高儿童青少年群体眼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满足儿童青少年眼健康需求。三是继续做好儿童青少年近视监测，对学校卫生监测信息系统的数据统计功能进行整体升级改造，利用 AI 技术，提高学生健康数据深度挖掘能力，建立异常数据自动预警机制，提醒医务人员、疾控人员、教师、学生和家长关注学生健康状况，形成个性化防控建议，精准开展健康干预。

最后，感谢您对我省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辽宁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年5月28日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